

111 年度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整

貳、地點：本府 16 樓 1602 會議室

參、主持人：本次會議召集人高委員安邦迴避，由出席委員互推 1 人擔任主席，經委員推舉由劉委員益昌擔任

肆、出席委員：劉益昌、陳光祖(臨時動議第 2 案請假)、謝艾倫、符宏仁、黃士娟、林昕、呂理翔、王麗娟(第 1 至 4 案及臨時動議第 1、2 案迴避)

紀錄：張皓斌

伍、業務單位報告：

- 一、確認議程：原第二案「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6 區域申請減作」審議，調整為「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6 區域申請減作暨階段性發掘成果」審議。
- 二、臨時動議：新增兩案臨時動議，為「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計畫發見疑似考古遺址發掘計畫書審議」及「歷史建築大溪國小日式宿舍修復工程考古試掘發掘計畫書審議」。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8 區域階段性發掘成果」審議

說明：本案搶救發掘計畫經 110 年度第 3 次審議會決議通過，111 年 4 月 29 日辦理 B8 區域申請減作會勘，111 年 6 月 29 日第 1 次考古遺址審議會決議通過 B8 區域減作申請。開發單位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 8 月 10 日提送 B8 區田野發掘暨期中報告書，本局 111 年 8 月 29 日、111 年 9 月 30 日辦理 B8 區域階段性成果會勘，經會勘委員同意通過，現提請審議會審議。

決議：本案委員總人數 13 人，出席委員 9 人，迴避人數 2 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 7 人同意，0 人不同意，同意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故本案決議通過。

案由二「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6 區域申請減作暨階段性發掘成果」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搶救發掘計畫經 110 年度第 3 次審議會決議通過，111 年 9 月 30 日辦理 B6 區域申請減作會勘。
- 二、因申請減作之 B6 區域與後續田野發掘區域一致，為促進會勘及審議效率，開發單位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建請委員同意 B6 區域之減作申請及階段性成果報告，現提請審議會審議。

決議：本案委員總人數 13 人，出席委員 9 人，迴避人數 2 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 7 人同意，0 人不同意，同意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故本案決議通過。

案由三「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觀音·白沙屯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A2 發掘區域階段性發掘成果」審議

說明：本案搶救發掘計畫經 110 年度第 2 次審議會決議通過。經開發單位桃園市政府地政局通知本局範圍內 A2 區域已發掘完畢，本局續於 111 年 9 月 30 日辦理發掘成果會勘，現提請審議會審議。

決議：本案委員總人數 13 人，出席委員 9 人，迴避人數 2 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 7 人同意，0 人不同意，同意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故本案決議通過。

案由四「111 年第 1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第 4 案綜合審查意見」申請異議案報告

說明：

- 一、本市 111 年 6 月 29 日召開 111 年度第 1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其中第四案「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8 發掘區域減作審議」決議為通過，會議紀錄於 111 年 7 月 13 日函送各相關單位。
- 二、開發單位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委託之考古專業團隊 111 年 7 月 21 日來函針對本案綜合審查意見提出異議，本府文化局 111 年 7 月 28 日及 111 年 8 月 15 日函請本府地政局提供說明，該局已於 111 年 8 月 25 日函復相關資料，現提請審議會報告。

綜合審查意見：洽悉。請地政局補充相關資料後，提送主管機關備查。

柒、臨時動議：

第一案「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計畫發見疑似考古遺址」發掘計畫書審議

說明：

- 一、111年4月18日開發單位桃園市政府地政局通報發見史前陶質及石質遺物，現場已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57條停工，111年4月29日會勘決議「未完成審議程序前，不得復工，並請開發單位提送本案後續因應措施」。
- 二、前揭後續因應措施，經本年度第1次考古遺址審議會決議為「不通過，請開發單位依審查意見研提敏感地區之試掘計畫，再送審議」。
- 三、開發單位現將本案區域分為南、北二區，111年10月5日函送南區試掘計畫，現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51條、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2條規定，提請審議會審議。

決議：本案委員總人數13人，出席委員9人，迴避人數2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7人同意，0人不同意，同意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故本案決議通過。

第二案「歷史建築大溪國小日式宿舍修復工程考古試掘」發掘計畫書審議

說明：

- 一、本市歷史建築大溪國小日式宿舍預計進行修復再利用工程，開發單位為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因部分工程涉及下挖且基地範圍位於「大溪·大溪疑似考古遺址」內，109年10月6日辦理會勘，建議「應於污水管線範圍辦理試掘」。
- 二、開發單位111年10月5日函送試掘計畫，現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51條、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2條規定，提請審議會審議。

決議：本案委員總人數13人，出席委員8人，迴避人數2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0人同意，6人不同意，不同意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故本案決議不通過，請開發單位依審議委員意見釐清並修正試掘計畫書後，再送審議。

捌、散會：下午5時30分

附件

**111 年度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出列席單位意見**

臨時動議：

**第二案「歷史建築大溪國小日式宿舍修復工程考古試掘」發掘計畫書審議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書面意見)：**

- 一、執行單位將請木博館協助釐清預計挖掘之 TP1 是否已有污水管線埋設。
- 二、有關 TP2 探坑將會確認是否有加建情形，目前場勘尚無發現有加建情況。

111 年度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簽到表

- 一、 會議時間：111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整
 二、 會議地點：本府 1602 會議室
 三、 出席委員：如下簽到

當然委員	簽到	備註
委員：高安邦	高安邦	第 1 至 4 案及臨時動議 第 1、2 案迴避
委員：莊秀美	請假	
委員：王麗娟	王麗娟	第 1 至 4 案及臨時動議 第 1、2 案迴避
專家學者	簽到	備註
委員：陳光祖	陳光祖	臨時動議第 2 案請假
委員：趙金勇	請假	
委員：吳牧鎔	請假	
委員：符宏仁	符宏仁	
委員：劉益昌	劉益昌	
委員：謝艾倫	謝艾倫	
委員：戴寶村	請假	
委員：黃士娟	黃士娟	
委員：林 昕	林 昕	
委員：呂理翔	呂理翔	

	與會人員及單位	簽到
第 1 案：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8 區域階段性發掘成果」審議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高曜堂、藍愛麗
	亞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邱易佳
	萬銘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考古發掘團隊中央研究院	陳維鈞、劉崇宇
第 2 案：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下埔頂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B6 區域申請減作」審議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高曜堂、藍愛麗
	亞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邱易佳
	萬銘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考古發掘團隊中央研究院	陳維鈞、劉崇宇
第 3 案：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案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涉及觀音·白沙屯考古遺址搶救發掘計畫 A2 發掘區域階段性發掘成果」審議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高曜堂、藍愛麗
	亞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邱易佳
	萬銘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考古發掘團隊國立清華大學	邱鴻霖、陳立晏、林雨璇
第 4 案： 「111 年第 1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第 4 案綜合審查意見」申請異議案報告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高曜堂、藍愛麗
	國立清華大學	邱鴻霖、陳立晏、林雨璇

臨時動議第 1 案：桃園科技工 業園區第二期開 發案計畫發見疑 似考古遺址」發 掘計畫書審議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高曜堂、藍愛麗
	國立清華大學	邱鴻霖、陳立晏、 林雨璇
臨時動議第 2 案：「歷史建築 大溪國小日式宿 舍修復工程考古 試掘」發掘計畫 書審議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 物館	詹淳汝
	龍門顧問有限公司	柯靜雯、陸泰龍

散會：17 時 30 分